

听证告知书

清自然资听告字[2022]第 7-1 号

草市镇大窝棚村民委员会、被征地农户及土地他项权利人：

我清原县自然资源局依法拟定使用集体土地的方案，根据《国土资源听证规定》第十九条的规定，你清原满族自治县草市镇大窝棚村对征地补偿安置标准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

接到本告知书后请按照《国土资源听证规定》第二十一条规定的听证期限，5 日内向我清原县自然资源局申请听证。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听证。

地类	面积 (公顷)	区片 地类	区片价格 (万元/公顷)	实际补偿标准 (万元/公顷)	合计 (万元)
耕地	0.4631	二类	57	57	26.3967
林地	0.4308	二类	57	57	24.5556
总计	0.8939				50.9523

特此告知。



听证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草市镇大窝棚村民委员会、被征土地农户及土地他项权利人			
听证事项	大窝棚村征收集体土地的补偿标准			
送达地点	草市镇大窝棚村民委员会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受送达人 签名及盖章	送达方式
清自然资听 告字[2022] 第 号	 			当面
备注	被征地农户及土地他项权利人同意，征地， 无需 听证。			

听证告知书

清自然资听告字[2022]第 7-2 号

草市镇泡子沿村民委员会、被征地农户及土地他项权利人：

我清原县自然资源局依法拟定使用集体土地的方案，根据《国土资源听证规定》第十九条的规定，你清原满族自治县草市镇泡子沿村对征地补偿安置标准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


接到本告知书后请按照《国土资源听证规定》第二十一条规定的听证期限，5 日内向我清原县自然资源局申请听证。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听证。

地类	面积 (公顷)	区片 地类	区片价格 (万元/公顷)	实际补偿标准 (万元/公顷)	合计 (万元)
耕地	0.0084	二类	57	57	0.4788
林地	0.5845	二类	57	57	33.3165
总计	0.5929				33.7953

特此告知。



听证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草市镇泡子沿村民委员会、被征土地农户及土地他项权利人			
听证事项	泡子沿村征收集体土地的补偿标准			
送达地点	草市镇泡子沿村民委员会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受送达人 签名及盖章	送达方式
清自然资听 告字[2022] 第 号	 			当面
备注	被征地农户及土地他项权利人同意征地， 无需听证。			